

天使
浪的
漫小调

你对我有爱，如玛奇朵般，温柔、细腻。

Semi-Sugar Macchiato

半糖玛奇朵

雨欣◎作品



珠海出版社

天使
浪的
漫
小调

你
对
我
的
爱
，
如
玛
奇
朵
般
，
温
柔
，
细
腻
。



半糖玛奇朵

Semi-Sugar Macchiato

雨欣◎作品



珠海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天使的浪漫小调/莫非非等著. —珠海: 珠海出版社,
2007.12

ISBN 978-7-80689-832-1

I. 天... II. 莫... III. 长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59728 号

天使的浪漫小调之

半糖玛奇朵

作 者: 雨 欣

责任编辑: 潘杜鹃

装帧设计: 天下工作室

出版发行: 珠海出版社

地 址: 珠海市银桦路 566 号报业大厦 3 层

电 话: 0756-2639346 邮政编码: 519001

邮 购: 0756-2639344 2639345 2639346

网 址: www.zhchs.net

E - mail: zhchs@zhchs.net

印 刷: 北京高岭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960×650mm 1/16

印 张: 76.5 字数: 700 千字

版 次: 2007 年 12 月第 1 版

2007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10000

书 号: ISBN 978-7-80689-832-1

定 价: 120.00 元(全六册)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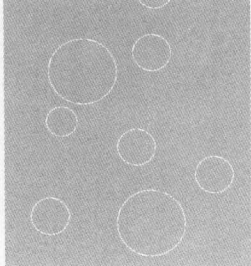
(若印装质量发现问题, 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内容简介

林喜乐,十九岁。不是公主,只是XX师范学院美术系的普通学生。

没有所谓的男朋友,没有人管制,甚至那一场牵强的马拉松似的恋爱也无人知晓。这是多么苍白的存在。在走进大学校门那一刻,忽然下决心,要做自己的女主角!不要再这样孤独下去。那条蓝色纱裙,层层叠叠,柔和轻盈。挂在商业街灯光幽雅的橱窗里,它有个好听的名字——初夏。



目录

第一章 P_1

隐藏的胡桃夹子

第二章 P_{23}

童年,那道伤

第三章 P_{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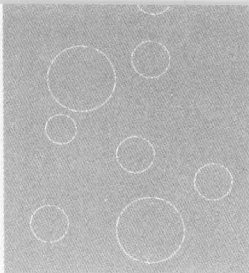
我的等待

第四章 P_{73}

你要一直幸福

第五章 P_{84}

起舞的蝴蝶



目录

第六章 *P*₉₉

转瞬即逝的美好

第七章 *P*₁₁₈

借用幸福的名义欺骗

第八章 *P*₁₄₆

有关幸福爱情的传说

第九章 *P*₁₆₁

甩不开的命运

第十章 *P*₁₇₆

等待,终于出现

第一章

隐藏的胡桃夹子



我叫林喜乐。十九岁,XX师范学院美术系大一学生。从小到大,我一直没有离开过这个夏天时天空湛蓝的海滨城市。

她是小艾,突然出现在我的视线里。在夏末的阳光里,突然有种预感,那个深深隐藏的胡桃夹子就要打开了。

九月的最后一个星期天,这天在飘雨,夏末的阳光和轻舞的雨丝一起洒下来,空气里充满着透亮潮湿的香气。中午,我在学校后门等到许小艾,然后带她去看房子。

一天前,我在学校论坛的交友版上发了张帖子,说我在离学校步行需要十五分钟的新楼区内租有一套两房一厅的房子。房屋简易装修,基本家具如床、桌椅、衣柜、电话、热水器、冰箱、厨具等齐全,但没有电视机和空调。现想找人合租,每人每月三百元,包水电。限女性,要求干净,不往家里带男人和宠物。房子的阳台上养有很多绿色植物,你可以撒播爱心去照顾它们,植物多长命。

回帖的人还挺多,却都是反复地问那些乱七八糟的事。我没有耐心去重复说明相同的问题。百无聊赖之时,刷新出小艾的回贴,大致内容是说:许小艾,女,二十岁,社科系学生,没有男友,除了音乐无其他爱好。末了,留有联系的手机号码。很有诚意的样子。我删掉这张主题贴,马上给小艾打去电话,约她第二天中午见面。

第一次见到小艾的时候,我有些吃惊。她穿着一条白色连衣裙。白色其实是个夸张的颜色,势必要惹人注目的,尤其是这种纯白纯白的色,天真得一塌糊涂。而那胸口和腰间缀有的蕾丝花边又泄露着某种意外的性感。好比夏日雨后的荷花,清新娇嫩,却也滚动着让人浮想联翩的香汗珠。

小艾一手打伞,一手拎着只鼓鼓的小旅行包,笑着说:“电话里听你的描述还成,我东西少,直接搬进去好了。”我伸手帮她拎包,她也不推辞,挨着我的手臂,两人一起走在遮阳伞下。

我们一路上也说些话,我告诉她,房子是我高中语文老师在年初新买的,她现在为她老公弃文从医,到另外一个城市进修了,把房子交给我保管。

小艾偏头看我,有些疑惑:“老师?你亲戚?”

我笑着解释说:“老师,也是朋友,很好的那种。”然后继续我的介绍,“房子很新,地板和墙壁都很光洁漂亮。不过新楼区还有多数人家在装修,因此粉尘和噪声有些大。”

听到这里,小艾皱眉问道:“你受得了吵闹?”

我摇头,补充说:“我们的房子是在顶楼,八楼。没有电梯,有个很大的露天阳台,老师养了很多好看的盆栽,这点可以弥补甚至消减噪音的扰人。而且过了下午六点钟,装修工人收工后,你可以享受飘在空中的安宁。”

小艾听着笑出了声,她说:“你肯定是艺术系的,表达方式好不常规呢,飘在空中?呵呵,什么概念!”

说话间,我们到达目的地。小艾轻快地跳过楼梯间散乱的沙袋和碎石碓,一路跑在我前头。阳光撒满她纤细的背,棉布裙摆轻柔地敲打着她的小腿肚。觉得,她该是个极易快乐也极易不快乐的女孩吧。

小艾很满意房子。她掏出三百块RMB递给我，说：“林喜乐，呵呵。今晚开始我就睡在你隔壁了，以后每个月的今天上交房租。”

我接过钱，点点头：“你怎么知道我全名？对了，屋子昨晚我打扫过，你可以直接整理东西搬进去。尽量不要在家具上留下什么痕迹，总有一天你会离开这。明白？”

小艾很利索地收拾东西。她的床单被罩枕巾都是粉色系的，牙具毛巾喝水的杯子都是一尘不染的纯白。我总是消极地想这样越是纯粹美好的东西，越容易破灭碎裂。因为我们主观上给了它们过高的赞美和期待，所以越发容不下它沾染一丝瑕疵。我看着小艾取放它们时小心认真的神情，不禁嘲笑自己像个坏心眼的女巫，用阴冷的眼神去定义所有美好。

小艾从包底掏出她的黑色文胸，对着呆住的我，没头没脑地问了句，女人为什么喜欢穿黑色胸罩。我说我没有。她笑，自己答道，可能因为黑色弄脏了不易被看见，也好清洗。

这个解释让我无语。不过倒使我联想起这城市各角落布满的“黑衣人士”，他们之所以神秘深邃，原来只是因为他们的污秽或伤口让黑色掩盖了去。

我叫林喜乐。十九岁。XX师范学院美术系大一学生。从小到现在，我一直没有离开过这个夏天时天空湛蓝的海滨城市。每天在学校和住处两点一线地往返。表面上单纯如纸的年龄和面容，没有所谓的男朋友，没有人管制，甚至那一场牵强的马拉松似的恋爱也无人知晓。这是多么苍白的存在。

走进大学校门那一刻，我忽然下决心，我不要再这样孤独下去。我不要再生活得微弱和压抑。我要奔跑，向一切美好的

东西狂奔去。美好的，梦想的。比如，那条蓝色纱裙，层层叠叠，柔和轻盈。挂在商业街灯光幽雅的橱窗里，它有个好听的名字——初夏。我甚至曾想，如果有人明白，能买下它，送给我，我一定嫁给他。

我把这个想法写在给Dream的邮件里。Dream是我从开始上网起，就认识的网友。他和我不在同一个城市，却是一样的年龄一样的想法而且时常表现得认真和骄傲。我想人是因为相似性同质性才能成为真正的朋友彼此信任的。

我还告诉他，我已经如愿进了第一志愿报考的学校，开始了崭新的生活。身边全是陌生面孔陌生表情，但感觉很自在。同时也说起同居的小艾。我说小艾是一个可以被我容忍也同样容忍得下我的那种人，她让我感觉亲切。我愉悦地说着，小艾的出现，让我有时会误以为回到了有许婷一起成长的时光里。友情是空气，不必赞扬和强调，冷暖自知。

我总是对Dream说很多话，细枝末节的事也津津乐道。给他写邮件的习惯是从孤单的高中时代开始，慢慢养成的。

那个十六岁的夏末，搬家前，许婷最后一次跑来我家，告诉我她终于和苏格在一起了。

忽然之间，我感到无比的孤独，仿佛内心的珍视和期盼在那一个瞬间里全部丢失了。我用微笑的面具看着许婷，她是娇柔的鲜花，应该拥有足够的滋养。然而我并不愿意把许婷和苏格放在一个画面里想念，更没有祝福可以给出。不承认自己的嫉妒，苏格的温情怎么给了另外的女子。

所以，十六岁以后，我和许婷渐行渐远，躲回自己的小小躯体内，一个人随心生活，哪怕胡乱，哪怕颠倒，不去希望，便无所谓失望。开始只和自己和过往说话。记录下来，有关于苏

格的那些温暖和自己的信任,有关于童年里的一场意外,有关于少年时代那段和许婷的单薄友情,还有关于自己一直不肯停歇的等待。

键盘代替嘴,我是愿意相信Dream的,有距离在,可以很安全。并且让自己相信有人陪伴着。

只是后来很大程度上,变成了我的自言自语,Dream并不回信。我知道是因为一年半以前的那场自己编演的恶作剧很深地伤害了他,在我们两人间刨开了一条沟壑。

高二最后一个学期来,Dream便不再给我写邮件打电话了。只是逢年过节,发来张电子贺卡表示问候。我想这样能知道他一直在那里,也足够了。

一星期后的国庆长假。

小艾也是本市人,但她和我一样没回家,七天里都没怎么出门。我们的作息时间和生活习惯很接近。

每天早起冲完澡,穿着她的白色丝质吊带睡裙,绣花的领口开得很低,依稀可见她单薄的胸。在厨房做早饭,总是白粥煎蛋。中午她煮泡面,往汤里加几片青菜叶。晚上只吃水果。小艾说她懒,而她一般每餐都会准备两份。我也懒,便也跟着她过这种清淡的居家小日子。吃饭的时候,我们多少聊会儿天,说天气说校园说同学中有趣的人物说一切无关紧要的事情。

我们各有一部手机,小艾的是粉色的MOTOROLA,我用冰蓝色PHILIPS。她从不当我的面看她手机接到的短信息。当铃声提示音响起时,小艾便紧握着手机,不发一言地回她的房间或者转过身去。所有画面都在那一刻终结,对于她而言,那铃

声是令一切暂时终止的音符。一会儿之后，小艾重新和我说话，微微泛红的脸上会有拘谨的笑。

“喜乐，我有点饿，呵。”她轻声地说。

除了吃饭前后时间，小艾大多待在自己房间。我在阳台上练画，有时也画小艾的速写像。透过窗户玻璃能看到她带着耳麦在听歌，闭着眼睛很享受的样子。从她手脚点的拍子来看，应该是类似电子舞曲一类的音乐。

整个下午整个晚上，时间安静流淌，我很享用这种简单。不问多余问题不了解多余背景不尝试多余深入。我们都被要求独立。

有时小艾也会从房间踱出来，安静地站在我身后看我画画，很能体会似的。这样的注目大多持续不了多一会儿，然后就轻巧地转身去摆弄阳台上的植物。

“喜乐，奶茶两杯，好吗？”小艾一下子把头伸到我面前说。

“嗯，谢谢。”

画画的时候，我并不喜欢被打扰。逐渐的成长，真正属于自己纯粹的时间正越来越少。

小艾很少做家务，不过她的生活习惯很好，东西不会乱丢乱放。这点和我相像，而且我们都喜欢喝奶茶，不是用奶茶粉冲的那种。先把茶叶、清水放进锅中去煮，再加入适量牛奶，小火沸腾。小艾很少用茶包煮茶，她说要影响茶香的发挥。在仔细地用滤网将茶叶残渣过滤干净后，将奶茶倒入透明的玻璃容器里放进冰箱冷藏。想喝的时候随时倒。

国庆假结束那天晚上，小艾带回一打啤酒。她说：“喜乐，为了庆祝我七天前的乔迁之喜，不醉不算数哦。”我点头。这是我第一次看到小艾的眼睛里有什么异样的东西在闪烁，让我

无法拒绝。于是也光脚坐在地板上,开始举瓶。

小艾说得放点音乐。她选听陶喆的歌。也是我喜欢的。我们爽快地干了半瓶。小艾说屋里太闷,上阳台。我们把装啤酒的箱子整个挪到阳台上,提着酒瓶,靠墙蹲下。一时间无语,各自闷闷灌酒。

女人喝酒之前往往有点什么心事,大口大口喝酒。喝了酒勾引出更多的什么事,新的旧的,一般都是郁闷的,就更大口更大口地喝酒。末了,使劲说话,说自己也不懂的话。

小艾在长时间的沉默后的第一个问题是:喜乐,你还是处女么。没等我反应过来,她先哈哈大笑起来,转头看我,并在我脸上狠狠捏了一把,说道:“瞧你的脸干净的,怎么可能经历过男人。”

我没吭声,下意识地拢了拢胸前的大把头发,仰头往喉咙里倒酒。

小艾接着说:“喜乐,你不懂的。把自己那么完全交给一个男人是很痛的。真的。身体痛心里也痛。他骑在我的身上,面无表情,他只会去得到,从未想过承担。高潮来的那一时间里,他喊出了我妹的名字。”小艾开始哭,她躺在了地上,声嘶力竭地哭。她的白色睡裙已经潮湿肮脏。花朵伸出柔嫩的身体去迎合无情的车轮,只能孤独地无力地看自己破碎。

我握着她的手,不知道要怎样接话。我想告诉她,我懂得这种随时发作的无助和空洞感。是缺乏安全感。

小艾的声音低下去,她说:“喜乐,来,你躺我身边来。我是这样喜欢你。喜乐,你的沉默让我觉得安全可信。不说话的,不会骗人。”

我的眼泪再没忍住,大滴大滴地落下。我把四五个空酒瓶

踢得东倒西歪。仰面躺下，我的手背上、胳膊上开始起红疙瘩，刺刺的，痒得厉害。是太久没喝酒，身体又对酒精过敏了。我睁眼看到满天的星星，宝石一般耀眼，和童年在露湿的阳台上看到的一模一样。

我轻着声对小艾说，你一定是深爱着，才会如此甘心忍受。让他快乐，自己背后流泪。然而我也羡慕你。可以勇敢地爱明确地痛，清醒着失去。可我，却从最开始就一直只能莫名其妙地看自己下坠……

渐渐听不到小艾的抽泣了。她累了，沉沉睡去了。

早晨的阳光把我的眼睛刺得生疼。我摇醒小艾，赶紧收拾现场。两人仿佛谁都记不得昨晚发生的事说过的话了，洗澡换上干净衣服，匆匆赶去学校。

这是一所挺有历史的老校。校园很大，树木长得十分茂盛。进了校门口，我和小艾便分两个方向走了。我的美术系教学楼在学校东边，楼房比较陈旧，有几堵墙牢牢爬着好几层藤本植物。夏天时候一起风，远观容易产生错觉，以为是墙有了生命而正绿涛波动。冬天就比较苍凉，深褐色的干枯藤条交错，灰暗的墙体上裂缝遍布，担心它随时倒塌。

我奋力抬着我厚重的画板画架，走在被阳光切割得像碎花地毯似的林阴小道上。忽然面前迎来一个男生，站定，他说：“林喜乐，我来帮你扛。”他的口气不容我提反对意见。于是我把画架给他拿，自己夹着画板走在后面。

认识陈曦是在初中一年级。我们一直做着普通同学，我是这样认为。初中毕业大家最后一次聚会大哭大闹后，我以为从此老死不相往来了。后来居然高中又是同班，他坐我后桌。到

高二文理分班,他是理科生,那以后也很少见着了。现在居然又成了校友,不得不使我怀疑他早有预谋。

我不愿意遇见他,或者说是我不喜欢在新环境里遇上熟悉的旧目光。它们会提醒我记得过往时间里的混乱不堪,令我羞愧得不知该如何摆放新的我。所以再在校园里发现他的身影,我一定绕道跑了。但偏偏有些时候非要碰上,比如今天。

有的时候我会被吓一下。原来认识陈曦有六年之久了。而且这个时间还在延长。有意无意,我们成了彼此成长过程中一个眼熟的角色。司空见惯。会不会突然某天失了联系,反倒不习惯要感伤。

然而今天正在拥有的我们是不会预测到明天可能发生的失去,所以珍惜无从做起。

把东西扛到画室,陈曦没有要离开的意思,他随意翻看我的画。我只是低头调整画架。不适合的两个人呆一起,便是无话可说的尴尬。陈曦走近我,伸手。我动作很大地躲开。他很不自然地收回手,解释说他只是想帮我把头发撩开。我盯着他看了会,拢拢斜扎在左耳后的发束,说:“没事,我先走了。”陈曦跟上我,连连道歉之后,他小心问道:“喜乐,这个发型跟你六年了。你在坚持着什么。”

我站定看他。想起曾陪在我身边的完美女孩许婷,她不止一次问过我为什么不接受陈曦。

我知道陈曦是个好学生,一直在关注我。可是他和婷婷一样都是平安长大的孩子,根本无法理解真正的爱、付出和生活。他们的眼里只能看见漂亮的外表和华丽的前程。

在这个校园里,第一次发现到他是在开学后军训的最后一天。下午要进行阅兵检查,教官很抓紧最后半天时间进行魔

鬼式训练。顶着毒辣的太阳,我的双臂双腿机械地重复动作,只觉得汗都流尽了,口干头晕,一下身子软了,什么意识都没了。被同学七手八脚地弄到树阴下喝水休息。我惬意地眯着眼睛看别人走来跑去蹲下卧倒。又有人被扶出方阵,稍近点看出是个男的。我正鄙视着一个大男人还坚持不住呢,那男的居然生龙活虎地蹦跳到我面前,声音洪亮地说道:“林喜乐,是我,陈曦。”他背对着阳光站,光线太刺眼,我有点不敢确认,不知道该拿什么表情招呼他。这时候连长出现在他身后,以他装晕为理由,罚他大中午在烈日下站三十分钟军姿。

这天的军训在学校的足球场进行。陈曦被教官拎了回去,我没有再看他,半坐着靠在场边的柳树下,摆弄着手上的矿泉水瓶。

漫无目的地四处张望。发现在不远处有个身影,左手扶着一块画板,坐在球场边树下的水泥台阶上。身上没穿着绿色军训服,看样子是高年级的学长在画画。一种专业习惯,看到人作画,我会悄然上前看看。

距离不是很远。沿着场边的树走到那人身后。我的脚步虽然很轻,但他还是意识到了背后的目光,因此停顿了一下。而后执笔的右手继续轻柔地摆动。没有回头,这让我感到释然,毕竟打扰会让双方都感到尴尬。他那洗得发白的牛仔褲上已经色彩斑斓,扶着画板的左手同时握着几只水粉笔。我挪前一步,目光停留在他的画面上。

大片的温暖色彩。暮色下的屋顶,对坐着的一男一女两个小孩子,旁边树枝上晾晒着随风舞蹈的衣裙。小男孩,柔软的头髮,稚气的左手指向将落的夕阳,他偏头看小女孩的眼神,显得无比坚定和快乐。